

债券代码：241866.SH

债券简称：24 杭城建

债券代码：102382029.IB

债券简称：23 杭州城发 MTN001

债券代码：102282093.IB

债券简称：22 杭州城发 MTN003

债券代码：137695.SH

债券简称：22 杭城建

债券代码：102281415.IB

债券简称：22 杭州城发 MTN002

债券代码：102280999.IB

债券简称：22 杭州城发 MTN001B

债券代码：102280998.IB

债券简称：22 杭州城发 MTN001A

杭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杭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部分董事发生变动：董事宋晓平、蒋征波、陈剑锋已离任，新任董事周刚强、谢伟、叶峰。以上变动人数超过 2024 年 1 月 1 日公司董事的三分之一，具体情况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宋晓平，曾任杭州热力有限公司员工、工程师经理助理、工程部经理助理、生技部副经理、经理，副总工程师兼工程部经理、杭州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主管、杭州市地

下管道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杭州市地下管道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

蒋征波，曾任杭州市市政公用建设开发公司第二项目部副经理、工程师，杭州市市区河道整治建设中心工程管理处负责人、规划技术处处长、综合计划处处长，杭州市钱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杭州市钱江新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杭州市钱江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计划发展部部长，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部长，杭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陈剑锋，曾任磐安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磐安会计师事务所验资部主任、金华公众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二部兼综合部主任、金华公众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派子公司财务总监、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专职监事（2015年1月-2016年10月任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专职监事、财务总监，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专职监事，任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泠印社集团有限公司专职监事，2017年2月起兼任杭州市钱江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风控审计部（法务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杭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二）新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周刚强，曾任绿城房地产集团企业发展部员工，杭州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投资经营部员工，杭州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门经理助理、董事、董事会秘书、投资发展部副经理（主持工作），杭州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杭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温州城发二航建设发展公司董事长，衢州城发交通建设发展公司董事长，杭州诚鼎管理公司董事长，杭州千岛湖城发实业发展公司董事长，杭州市三江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招商投资部副部长，杭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杭州小林高科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杭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谢伟，曾任杭州市市政道桥养护所工程科技技术员，杭州市路桥总公司工程公司工程科科长，杭州市路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杭州市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总经理，杭州市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现任杭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叶峰，曾任杭州市水利规划设计研究院（原杭州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员工、挂职任杭州市“12345”市长公开电话受理中心工作人员、杭州市闲林水库管理处员工、杭州市千岛湖原水股份有限公司质量安全部员工、杭州市千岛湖原水股份有限公司质量安全部副部长、杭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

副经理、杭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开发部副部长、挂职任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部长助理、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副部长。现任杭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三）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5 日通过的《杭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关于选举集团职工董事的决定》，选举周刚强担任公司职工董事，免去宋晓平职工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股东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印发的《关于胥东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杭城投干〔2024〕5 号），免去蒋征波的杭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职务，提议免去其杭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根据公司股东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印发的《关于王晓东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杭城投干〔2024〕17 号），委派谢伟同志任杭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推荐其任杭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根据公司股东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作出的股东决定，委派叶峰为公司本届董事，上一届陈剑锋董事职务同时免去。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变动事项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经有权机构决议通过。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上述人员变动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已完成。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上述人员变动为公司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上述人员变动不影响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策的有效性。上述人员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杭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